

证券代码：300307

证券简称：慈星股份

公告编号:2021-001

宁波慈星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通过高新技术企业重新认定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基本情况

宁波慈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全国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下发的《关于宁波市 2020 年第一批高新技术企业备案的复函》（国科火字[2020]245 号），公司通过了高新技术企业重新认定，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为 GR202033101262，发证日期为 2020 年 12 月 1 日，有效期三年。宁波市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机构将按照该文件打印并颁发“高新技术企业证书”。

本次系公司原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满后进行的重新认定，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等有关规定，公司自通过高新技术企业重新认定后连续三年内可继续享受高新技术企业的税收优惠政策，即按 1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公司本次通过高新技术企业重新认定不会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重大影响。

二、备查文件

- 1、《关于宁波市2020年第一批高新技术企业备案的复函》。

特此公告。

宁波慈星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1 月 5 日